

鋒裕匯理基金環球生態ESG股票(本基金之配息來源可能為本金)

投資人須知【第一部分：基金專屬資訊】

刊印日期：2025年1月31日

- (一)投資人申購前應詳閱投資人須知(包括第一部分及第二部分)與基金公開說明書中譯本。
- (二)境外基金係依外國法令募集與發行，其公開說明書、財務報告、年報及績效等相關事項，均係依該外國法令規定辦理，投資人應自行了解判斷。
- (三)本基金屬環境、社會及治理相關主題基金，依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 111 年 1 月 11 日金管證投字第 1100365536 號令規定於投資人須知載明相關資訊，重要 ESG 發行資訊相關說明請詳第二部分：一般資訊第 30 至 49 頁，定期評估資訊將於公司網站(<https://www.amundi.com.tw>)公告。

壹、基本資料			
基金中英文名稱	鋒裕匯理基金環球生態ESG股票(本基金之配息來源可能為本金) Amundi Funds Global Ecology ESG	成立日期	2007年3月30日
基金發行機構	鋒裕匯理基金 (Amundi Funds)	基金型態	開放式公司型
基金註冊地	盧森堡	基金種類	股票型
基金管理機構	Amundi Luxembourg S.A.	國內銷售基金級別	A美元、A歐元、A2美元(穩定月配息)、A2南非幣避險(穩定月配息)、B美元、I2美元、I2歐元、U美元、U美元(穩定月配息)、U南非幣避險(穩定月配息)
基金管理機構註冊地	盧森堡	計價幣別	歐元、美元、南非幣避險
總代理人	鋒裕匯理證券投資信託股份有限公司	基金規模	2,428.41百萬美元 (2024/12/31)
基金保管機構	CACEIS Bank, Luxembourg Branch	國人投資比重	1.16% (2024/12/31)
基金總分銷機構	Amundi Luxembourg S.A.	其他相關機構	行政代理人： Société Générale Luxembourg 登記處、過戶代理人與付款代理人： CACEIS Bank, Luxembourg Branch
收益分配	A2美元(穩定月配息)、A2南非幣避險(穩定月配息)、U美元(穩定月配息)、U南非幣避險(穩定月配息)	基金保證機構	無；本基金非保證型基金
績效指標	MSCI World Index (此非永續參考指標，為比較績效指標)	保證相關重要資訊	無；本基金非保證型基金

貳、基金投資標的與策略(簡介)(投資人請參考公開說明書中譯本閱讀詳細之相關資訊)

一、投資標的：

本基金為依據揭露規定(Disclosure Regulation)第8條推行ESG特性之金融商品，追求在建議持有期間提高您的投資價值，同時獲得高於指標之ESG分數，且至少就此等主題之兩項指標績效超越其指標：(a)環境主題下：TEE分數；(b)治理主題下：G70—公司ESG策略。本基金主要投資於其產品或技術支持更潔淨、更健康之環境之公司之股票，此等公司之業務涉及替代能源、能源效率、污染防治、資源回收、水質淨化及永續交通等領域。本子基金得投資於全球各地，包括新興市場。此外，本基金將投資配置於具有環境、社會或治理特性的證券，該等特徵橫跨十大ESG產業/主題(永續運輸、農業/林業、健康生活、科技效率/智能、水資源、乾淨技術、污染防治、替代能源、能源效率/綠色建築、ESG承諾)，而各項投資均屬於該等產業/主題之一。此種多樣性提供投資人橫跨E、S和G特性領域的曝險。

二、投資策略：

本基金透過使用鋒裕匯理之ESG評等方法來篩選證券，該ESG評等係依據38項ESG量化評估指標，以評估某一證券與該證券發行人所處行業就ESG中的環境、社會及治理這三個特性之平均績效，評等將介於A至G，共7個評等，以A為最佳、G為最差，並於可投資範圍排除G評等之證券，且進一步評估其對環境目標的貢獻，該貢獻評估係綜合考量證券之產業特性、營業收入或成本、ESG承諾之行動與潛在涉財務規模、ESG政策與實際行動、ESG議合、鋒裕匯理ESG研究報告及評級等，藉以確認證券對於該ESG產業/主題具正面貢獻，旨在避免投資決策對與本基金的環境性質有關的永續因素造成不利影響。本基金尋求於其投資組合獲得高於指標之ESG分數，該指標之ESG分數係正面挑選指標中前80%之證券為比較基準。詳細內容請參閱公開說明書中譯本「子基金之說明」乙節。

三、ESG 投資比例配置：

本基金至少將其資產之 70% 投資於上述「一、投資標的」所載之十大 ESG 產業/主題，在正常情境下，投資於任一 ESG 產業/主題以 25% 為上限。本基金依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 111 年 1 月 11 日金管證投字第 1100365536 號令，屬環境、社會及治理相關主題基金，其 ESG 投資比例配置及相關揭露事項之詳細說明請參見投資人須知第二部分：一般資訊第 30 至 49 頁。

參、投資本基金之主要風險（投資人請參考公開說明書中譯本閱讀詳細之相關風險說明）

一、本基金為主要投資於全球的股票型基金，面臨之投資風險包含集中度、交易對手、貨幣、違約、衍生性商品、新興市場、股票、避險、投資基金、流動性、管理、市場、作業及永續投資風險，亦可能涉及「匯率風險」。本基金主要投資於其產品或技術支持更潔淨、更健康之環境之公司之股票，此等公司之業務涉及替代能源、能源效率、污染防治、資源回收、水質淨化及永續交通等領域，為追求永續表現，故基金廣泛集中投資於永續表現較佳之公司股票，因此須承擔集中風險。此外，股票價格可能受到個別公司及其他經濟與政治情勢等多種因素之影響。相關風險請參見公開說明書中譯本「風險說明」一節關於上述風險及其他風險資訊之說明。本基金另涉及 ESG 投資相關風險(ESG 相關主題基金之風險描述，請詳見一般資訊第 30 至 49 頁及公開說明書中譯本)。

二、境外基金係以外幣計價，亦可能涉及「匯率風險」，投資人須承擔取得收益分配或買回價金時轉換回新臺幣可能產生之匯率風險。若轉換當時之新臺幣兌換外幣匯率相較於原始投資日之匯率升值時，投資人將承受匯兌損失。

三、本基金無受存款保險、保險安定基金或其他相關保障機制之保障，投資人需自負盈虧。

四、基金買賣係以投資人之判斷為之，投資人應瞭解並承擔交易可能產生之損益，且最大可能損失為全部本金。

五、境外基金係以外幣計價，亦可能涉及「匯率風險」，投資人須承擔取得收益分配或買回價金時轉換回新臺幣可能產生之匯率風險。若轉換當時之新臺幣兌換外幣匯率相較於原始投資日之匯率升值時，投資人將承受匯兌損失。

六、本基金為股票型基金，主要投資於全球致力提供乾淨健康環境、或對環境友善之商品或科技之公司所發行的股票。考量本基金之特性、主要投資標的及與同類型基金過去 5 年基金淨值波動度標準差比較，本基金風險報酬等級(簡稱 RR)分類為 RR4。

七、中華民國投信投顧公會按基金類型、投資區域或主要投資標的/產業制定基金風險報酬等級分類標準，區分為五個風險報酬等級，RR5 為最高風險。RR 係計算過去 5 年基金淨值波動度標準差，以標準差區間予以分類等級，此等級分類係基於一般市場狀況反映市場價格波動風險，無法涵蓋所有風險(如：基金計價幣別匯率風險、投資標的產業風險、信用風險、利率風險、流動性風險等)，不宜作為投資唯一依據，投資人應充分評估基金的投資風險，自行判斷本基金是否適合其投資需要，相關資料(如年化標準差、Alpha、Beta 及 Sharp 值等)可至公會「基金績效及評估指標查詢專區」(https://www.sitca.org.tw/index_pc.aspx)查詢。

肆、本基金適合之投資人屬性分析

考量本基金之投資目標，本基金可能適合的投資人類型如下：

(一)尋求藉由投資於全球致力提供乾淨健康環境、或對環境友善之商品或科技之公司所發行的股票，以達成中長期資本增值之目標，願意承擔中高度價格波動(以上)的投資人。

(二)預計持有投資時間為中長期。

伍、基金運用狀況

一、基金淨資產組成：

1. 依投資類別：資料日期：2024 年 12 月 31 日

資產類別	比重
金融	31.03%
工業	29.30%
資訊科技	17.85%
醫療保健	5.53%
原物料	3.88%
必需消費	3.16%
通訊服務	2.90%
公用事業	2.07%
非必需消費	1.93%
其他及現金	2.36%

上述資料由於小數點進位因素致使總和不一定為百分之百。

2. 依投資國家或區域：資料日期：2024 年 12 月 31 日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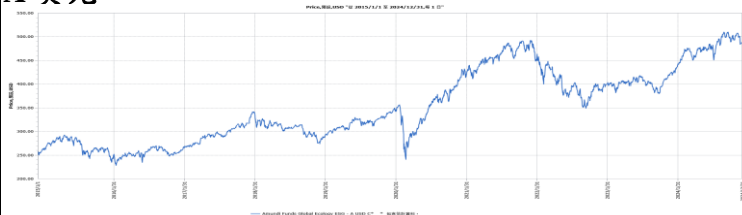
國家/區域	比重
美國	57.45%
德國	15.93%
日本	5.61%
英國	4.95%
瑞士	4.73%
義大利	2.92%
法國	2.86%
奧地利	1.11%
荷蘭	1.07%
加拿大	1.00%
其他及現金	2.36%

上述資料由於小數點進位因素致使總和不一定為百分之百。

3. 依投資標的信評：不適用

二、最近十年度基金淨值走勢圖：(僅列示主要銷售級別，投資人得向總代理人要求提供未揭示之在臺銷售級別資訊)(資料日期：2024/12/31)

A 美元：



A2 美元(穩定月配息)：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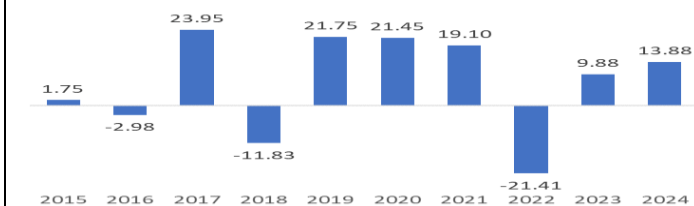


註：A2 美元(穩定月配息)成立於 2021 年 10 月 18 日。

三、最近十年度各年度基金報酬率(%)：(僅列示主要銷售級別，投資人得向總代理人要求提供未揭示之在臺銷售級別資訊)(資料日期：2024/12/31)

A 美元：

A2 美元(穩定月配息)：



註：
1.年度基金報酬率：指本基金淨資產價值，以1~12月完整曆年期間計算，加計收益分配後之累計報酬率。
2.收益分配均假設再投資於本基金。

四、基金累計報酬率：(僅列示主要銷售級別，投資人得向總代理人要求提供未揭示之在臺銷售級別資訊)

資料日期：2024年12月31日

期間	主要銷售級別	近三月	近六月	近一年	近三年	近五年	近十年	成立至今
累計報酬率%	A 美元	-4.71	2.57	13.88	-1.66	42.24	86.84	71.18
累計報酬率%	A2 美元(穩定月配息)	-4.75	2.50	13.70	-2.10	N/A	N/A	2.37

註：
資料來源：理柏，成立至今績效以理柏的成立日期計算。A 美元成立於2007年6月28日，A2 美元(穩定月配息)成立於2021年10月18日，累計報酬率以美元計價。
1.累計報酬率：指至資料日期日止，本基金淨資產價值最近三個月、六個月、一年、三年、五年、十年及自基金成立日起算，加計收益分配之累計報酬率。
2.收益分配均假設再投資於本基金。

五、最近十年度各年度每受益權單位收益分配之金額/幣別：

年度	級別名稱	2015	2016	2017	2018	2019	2020	2021	2022	2023	2024
收益分配金額(單位：元/每受益權單位)	A2 美元(穩定月配息)	N/A	N/A	N/A	N/A	N/A	N/A	0.333400	2.000400	2.000400	2.0004
	A2 南非幣避險(穩定月配息)	N/A	N/A	N/A	N/A	N/A	N/A	13.333400	80.000400	80.000400	75.9803
	U 美元(穩定月配息)	N/A	N/A	N/A	N/A	N/A	N/A	0.333400	2.000400	2.000400	2.0004
	U 南非幣避險(穩定月配息)	N/A	N/A	N/A	N/A	N/A	N/A	13.333400	80.000400	80.000400	75.2187

註：A2 美元(穩定月配息)、A2 南非幣避險(穩定月配息)、U 美元(穩定月配息)、U 南非幣避險(穩定月配息)於2021年10月18日成立。

六、最近五年度各年度基金之費用率：(在臺銷售之所有級別分別列示)

年度	級別名稱	2020	2021	2022	2023	2024
費用率%	A 美元	2.05%	2.05%	2.05%	2.08%	N/A
	A 歐元	2.05%	2.05%	2.05%	2.08%	N/A
	A2 美元(穩定月配息)	N/A	2.30%	2.21%	2.23%	N/A
	A2 南非幣避險(穩定月配息)	N/A	2.20%	2.20%	2.23%	N/A
	B 美元	2.75%	2.75%	2.75%	2.78%	N/A
	I2 美元	0.86%	0.86%	0.86%	0.91%	N/A
	I2 歐元	0.86%	0.86%	0.86%	0.91%	N/A
	U 美元	2.75%	2.75%	2.75%	2.78%	N/A
	U 美元(穩定月配息)	N/A	2.75%	2.74%	2.79%	N/A
	U 南非幣避險(穩定月配息)	N/A	2.75%	2.72%	2.78%	N/A

註：費用率：指由基金資產負擔之費用占平均基金淨資產價值之比率。(如：交易直接成本—手續費、交易稅；會計帳列之費用—經理費、保管費、績效費、行政費及其他費用等)。A2 美元(穩定月配息)、A2 南非幣避險(穩定月配息)、U 美元(穩定月配息)、U 南非幣避險(穩定月配息)於2021年10月18日成立。

七、基金前十大投資標的及占基金淨資產價值之比率

資料日期：2024年12月31日

投資標的名稱			比重	投資標的名稱			比重
1	SAP SE		2.95%	6	SWISS RE AG		2.80%
2	TOKIO MARINE HOLDINGS INC		2.94%	7	MICROSOFT CORP		2.75%
3	BROADCOM INC		2.93%	8	MUENCHENER RUECKVER GES MUENC		2.72%
4	DEUTSCHE TELEKOM AG		2.90%	9	TRANE TECHNOLOGIES PLC		2.68%
5	SIEMENS ENERGY AG		2.89%	10	SOMPO HOLDINGS INC		2.67%

陸、投資人應負擔費用之項目及其計算方式

項目	計算方式或金額	
管理費	A 級別(不含 A2 級別)、B 級別、U 級別：最高收取基金淨資產價值之 1.5%；A2 級別：最高收取基金淨資產價值之 1.65%；I2 級別：最高收取基金淨資產價值之 0.75%。	
行政費	A 級別(含 A2 級別)、B 級別及 U 級別：最高收取基金淨資產價值之 0.23%；I2 級別：最高收取基金淨資產價值之 0.15%。	
申購手續費(或遞延銷售手續費)	A 級別(含 A2 級別)：最高收取基金淨資產價值之 4.5%；I2 級別：未收取；B 級別、U 級別：受益人於下表所述特定時段內買回受益單位有遞延銷售費用：	
	受益權單位級別	遞延銷售費用
	B 級別	申購後第一年内買回最高為 4%，第二年内買回最高為 3%，第三年内買回最高為 2%，第四年内買回最高為 1%
贖回費	各級別：未收取。	
轉換費	A 級別(含 A2 級別)：可能加收最高 1%；B、U 級別：將適用遞延銷售費之基金之 B 或	

	U 級別分別轉換至另一子基金之同級別單位時，則該筆交易免收遞延銷售費。惟若投資人於適用原遞延銷售費之期間出售任何單位，仍將對投資人收取遞延銷售費。另持有 B、U 級別單位將於適用於相關單位之遞延銷售費期滿後，每月自動轉換為 A 級別(含 A2 級別)單位，且免收任何費用；I2 級別：可能加收最高 1%，惟目前未收取。
短線交易買回費用	各級別:未收取。
反稀釋費用	各級別:未收取。
分(代)銷費	A 級別(含 A2 級別):最高收取基金淨資產價值之 0.30%；B 級別、U 級別: 最高收取基金淨資產價值之 1.00%；I2 級別:未收取。
績效費	A 級別(不含 A2 級別):最高收取基金於一定績效期間內(參公開說明書規定)之每單位淨值表現超越參考指標或績效門檻之 20%；A2 級別、B 級別、U 級別、I2 級別:未收取。

柒、受益人應負擔租稅之項目及其計算

中華民國境內稅負

(一)投資人取得境外基金之收益分配、及申請買回/轉讓受益憑證之所得屬海外所得，投資人應檢視是否應依所得基本稅額條例第 12 條規定課徵基本稅額(又稱最低稅負制)。

(二)投資人申請買回/轉讓受益憑證、或於境外基金解散時，無須繳納證券交易稅。

境外稅負

各國稅法規章均持續異動，並可能具有追溯力，投資人應參見基金公開說明書稅賦章節瞭解相關稅負。

捌、基金淨資產價值之公告時間及公告方式

一、公告時間：總代理人應於每營業日公告本基金之單位淨資產價值。

二、公告方式：於境外基金資訊觀測站 (<http://www.fundclear.com.tw>) 公告。

玖、公開說明書中譯本之取得及境外基金相關資訊網址

一、總代理人、銷售機構及參與證券商募集及銷售境外基金時，應交付本投資人須知及公開說明書中譯本予投資人；但境外指數股票型基金(境外ETF)於證券交易市場進行交易者，不在此限。

二、投資人可於境外基金資訊觀測站 (<http://www.fundclear.com.tw>) 查詢有關境外基金之淨值、基金基本資料、財務報告、公開說明書、投資人須知、公告訊息、銷售機構及境外基金相關資訊。

拾、其他

一、本投資人須知之內容如有虛偽或隱匿之情事者，應由總代理人及負責人依法負責。

二、本基金之反稀釋機制採擺動定價調整基金淨值，該淨值適用於所有當日申購之投資者，不論投資人申購金額多寡，均會以調整後淨值計算，相關說明請詳第二部分：一般資訊第30頁。；本基金禁止過量/短線/擇時交易；本基金採用公平價格調整機制，相關說明請詳第二部分：一般資訊第29頁。

三、本基金為環境、社會與治理(ESG)相關主題基金，相關說明請詳第二部分：一般資訊第30至49頁。

四、申購手續費雖可遞延收取，惟B級別及U級別每年仍需支付最高1%的分銷費，可能造成實際負擔費用增加。依公開說明書規定，此分銷費是按月累計，以相關子基金之相關級別日平均淨資產價值為計算基準，分銷費用反映於每日基金淨資產價值。

五、A2級別仍屬A級別，A級別與A2級別之差異在於管理費訂定之高低及績效費收取與否；A2級別與B、T及U級別皆無收取績效費，本基金A2(穩定月配息)級別之成立主要目的係基於U(穩定月配息)級別遞延銷售費期滿後之自動轉換。

六、配息股份將分配所獲近乎所有之淨投資收入，且可能得分配資本利得(包括已實現及未實現者)及本金。配息金額之決定係綜合考量未來12個月基金投資組合之股利率預估、外匯避險收入、全年度基金主要投資市場展望與資本利得機會以及基金成立迄今之年化總報酬率後，制定該年度之年化配息率目標。基金投資之企業，其股息配發時間及金額將視個別企業之決定(如部份企業可能決定每季或一年配發一到二次)。惟基金的配息可能由基金的收益或本金中支付，任何涉及由本金支出的部分，可能導致原始投資金額減損。投資人應瞭解分派可能減少本基金淨值。總代理人備有相關配息組成項目表(以了解由本金支付配息之相關資料)，並揭露於公司網站(<https://www.amundi.com.tw>)供投資人查詢。

七、依據公開說明書，I級別之最低投資金額要求為5百萬歐元，且I級別僅提供機構投資人申購。

八、最新盡職治理參與情形可參閱公司之網站(<https://www.amundi.com/globaldistributor/stewardship>)。

九、總代理人鋒裕匯理證券投資信託股份有限公司服務電話：(02)8101-0696

投資警語：

一、本基金經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核准或同意生效，惟不表示本基金絕無風險。境外基金管理機構以往之績效不保證基金之最低收益。基金經理公司除盡善良管理人之注意義務外，不負責本基金之盈虧，亦不保證最低之收益，投資人申購前應詳閱基金公開說明書。

二、本基金進行配息前未先扣除應負擔之相關費用。基金的配息可能由基金的收益或本金中支付。任何涉及由本金支出的部份，可能導致原始投資金額減損。基金配息不代表基金實際報酬，且過去配息不代表未來配息；基金淨值可能因市場因素而上下波動。